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函

地址: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5樓

東北區

承辦人:張念慈

電話: 02-27208889分機3349 電子信箱:ew6349@gov.taipei

受文者: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29日 發文字號:北市勞動字第114015061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勞動部114年10月21日勞動條2字第1140148807D號函、勞動部114年10月21日勞動

條2字第1140148807號公告(39953652 1140150618 1 ATTACH1.pdf、

39953652 1140150618 1 ATTACH2. pdf)

主旨:有關「最低工資」自115年1月1日起調整,如說明,請查 昭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勞動部114年10月21日勞動條2字第1140148807D號函辦 理。
- 二、關於旨揭最低工資之調整,業經勞動部於中華民國114年10 月21日以勞動條2字第1140148807號公告發布。自115年1月 1日起,每月最低工資調整為新臺幣(以下同)29,500元, 每小時最低工資調整為196元。
- 三、檢送公告影本1份,並請轉知相關資訊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勞動局除外)、臺北市議會、臺北農產運銷股 份有限公司、臺北漁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、台北花卉產銷股份有限公司、台北畜 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、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北市商業會、台北市工業會

副本: 電2025/10/29文



第1頁,共1頁